

证券代码：873392

证券简称：华夏电梯

主办券商：国融证券

浙江华夏电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11 月 11 日
-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会议 ☐ 电子通讯会议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办公室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 年 11 月 7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张彩根
- 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此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所做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追认对外借款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披露平台

(www.neeq.com.cn) 发布的《关于追认对外借款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5-042)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增加临时提案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2025 年 11 月 7 日，股东会会议召集人董事会收到单独持有 24.7014%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张彩根书面提交的《关于追认对外借款的议案》，提请在 2025 年 11 月 21 日召开的 202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会议中增加临时提案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《浙江华夏电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

浙江华夏电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11 月 11 日